

证券代码：831880 证券简称：春旺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同德社区浪背村第六工业区 14 号 D 栋 4 楼公司  
会议室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。

## 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6日10:00。

## 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880	春旺新材	2026年4月3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广东融关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<202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	√
2	关于<202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	
3	关于<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	√

4	关于<2025 年度利润分派预案>的议案	√
5	关于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	√
6	关于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	√

议案一：关于<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

根据法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，审议董事会完成的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议案二：关于<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

根据法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，审议董事会完成的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议案三：关于<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以及公司的会计政策编制了公司的财务报表，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，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、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、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，同时，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规定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现对《财务报表及附注》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审议。

议案四：关于<2025 年度利润分派预案>的议案

根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鹏盛 A 审字[2026]00056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8,209,752.42 元。

公司拟以现有股本 3,146.0794 万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利润 6,292,158.8 元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核算为准。

议案五：关于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

根据法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，审议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议案六：关于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

根据法律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，审议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（1）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（2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（3）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2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6 日 9 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同德社区浪背村第六工业区 14 号 D 栋 4 楼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深圳市龙岗区浪背第六工业区春旺工业园。联系电话：0755-89889919 传真：0755-89889903 邮箱：why@chun-wang.com 联系人：王弘毅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股东参会的食宿、交通费自理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3日

附件：

**授权委托书**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

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